

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文件

浙商大团〔2018〕25号

关于同意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东方语言文化学院 第一次代表大会选举结果的批复

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东方语言文化学院委员会：

你委《关于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东方语言文化学院第一次代表大会选举结果的报告》已收悉。

经研究，同意由丁子怡(女)、官紫依(女)、郭超群(女)、郭文慧(女)、蒋锦亮、来富伟(女)、李忱轩(女)、李小语(女)、李新懋、林海雪(女)、林馨茹(女)、刘健(女)、陆春兰(女)、潘奕含(女)、沈露怡(女)、王晨玥(女)、王维(女)、王振辉、王紫珊(女)、吴依妮(女)、谢警予(女)、徐薇薇(女)、徐笑、杨铭珥(女)、杨倩茹(女)、俞江超、张乐莹(女)、张泽原、章盈(女)、植洁丽(女)、周菁超(女)、周萱(女)、邹平(女)、杨月燕(女)(按姓氏笔划为序)等34名同志组成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东方语言文化学院第一届委员会；

同意杨月燕同志任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东方语言文化学院第一届委员会书记；

同意来富伟同志任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东方语言学院

第一届委员会副书记。

此复。



抄送：中共浙江工商大学东方语言文化学院委员会

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

2018年12月17日印发
